



VIXTE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2



2017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2)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及(3)所有在本報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報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保留七日。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vixtel.com刊登。



創業板特色	1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20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岳勇先生 (主席)
施德群先生 (行政總裁)
管海卿先生 (銷售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炬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漢輝先生
林健文教授
沈奇先生

公司秘書

許燕珊女士 (ACIS、ACS)

合規主任

施德群先生

合規顧問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授權代表

施德群先生
許燕珊女士 (ACIS、ACS)

審計委員會

張漢輝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林健文教授
沈奇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健文教授 (薪酬委員會主席)
張漢輝先生
沈奇先生
施德群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漢輝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林健文教授
沈奇先生
施德群先生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海澱區
上地五街9號方正大廈2號樓4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北京中關村支行

網址

www.vixtel.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郵件地址：info@vixtel.com
電話：+8610 62982318

股份代號

834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較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顯著增長。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2,035,000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876,000元，增加約58.3%。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7,672,000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則約為人民幣5,007,000元，增加約53.2%。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58分（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30分）。
- 董事會已決定於2017年9月18日向於2017年9月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60港仙（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中國應用性能管理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主要為電信運營商和大型企業提供應用性能管理 (Application Performance Management，以下簡稱「**APM**」) 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本集團主要開展下列業務(1)系統整合服務；(2)軟件開發服務；(3)技術服務；(4)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管理軟件。

過去半年，本公司把握互聯網視頻業務高速發展的機遇，加大相關業務的研究與開發（「**研發**」）投入，在互聯網和在線視頻應用性能保障系統方面取得了成功。目前本公司已經在大部分主要運營商市場部署了視頻應用性能分析保障系統，並依託大數據分析能力，展開視頻應用性能優化業務。在下半年，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在互聯網媒體業務性能管理方面的技術優勢，進一步擴展市場。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顯著增長。本集團的總收益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9百萬元增加約58.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2.0百萬元。

由於行業季節性的原因，加上市場對APM系統的需求不斷增加，故此本集團相信下半年的收益將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展望

根據本公司委託獨立市場研究有關APM市場的行業報告，全球APM市場在2015年約為28億美元，而中國APM市場預計從2015年以約50.9%的複合年均增長率增長，2020年將超過50億人民幣。本集團對於APM市場的增長和業務的發展充滿信心。

本公司將繼續加大投資於應用性能管理技術的研發，並擴大用戶基礎。本公司的軟件即服務（「**SaaS**」）的APM服務平臺目前已經推出了統一通信、雲計算、企業局域網和移動互聯網等幾個主要模塊，基本覆蓋了目前主流的應用性能管理市場的需求。產品開始逐步獲得客戶的認可，顯示出良好的發展前景。下一步將開展渠道建設和市場推廣的工作，增加市場覆蓋率。

在電訊運營商APM業務方面，業務發展保持良好態勢，特別是在互聯網視頻業務方面取得強勁增長。因此本集團計劃：

1. 加強對互聯網視頻業務性能深度分析的研發投入，繼續擴大本公司在互聯網電視／網絡電視（「**OTT/IPTV**」）APM系統的市場佔有率；及
2. 逐步推廣本公司基於大數據的智能應用性能分析，增強本公司以大數據分析作驅動的競爭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52.0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9百萬元）顯著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或58.3%，主要源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1)提供系統整合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9.4百萬元；(2)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4.4百萬元；(3)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及(4)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管理軟件收益增加約人民幣3.9百萬元。

以下分析載列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服務類別的分項數字：

系統整合服務

此分部提供系統整合服務，透過訂制化APM產品，以更好的管理和監測客戶的應用程式及網絡。本集團提供系統整合服務的收益錄得顯著增長，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9百萬元增加約45.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大客戶項目以涵蓋更多新互聯網應用程式的性能分析。

軟件開發服務

此分部提供軟件開發服務，通常涉及為已整合至客戶的系統和網絡的APM產品開發訂制軟件作升級和擴充。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163.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過去幾年不斷增加的客戶數量，需要更多的軟體開發服務來升級和擴充他們已有的APM系統。

技術服務

此分部提供APM產品操作支援、系統維護、網絡分析及優化等顧問服務，以及對應用程式及網絡性能特定主題進行研究。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約46.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隨著新技術的發展，客戶需要我們提供更多的技術服務以解決新技術帶來的問題和相關優化服務。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管理軟件

我們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給需要增加硬件覆蓋及不需要定制開發服務的客戶。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管理軟件的收益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約61.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2百萬元，主要增幅來自於現有客戶需要增加部署硬件代理做全方位覆蓋的互聯網應用性能監測和管理。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加約47.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由於薪酬增加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需要更多員工交付增加的項目，從而令勞工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2百萬元增加約65.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1.8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從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8.4%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1.2%，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系統集成合同以及軟件開發合同增加，其交付合約的研發成本相對較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2.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因所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約50.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量增加和開拓新市場導致業務招待費增加以及員工及薪酬增加從而令勞工成本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約395.5%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9百萬元，主要用於互聯網視頻應用性能管理系統的研發和基於SaaS的應用性能管理系統的網絡部署，而員工及薪酬增加也令到勞工成本增加較多。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3百萬元減少約19.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上市開支。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約46.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約20.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然而，所得稅開支的增幅低於除稅前溢利的增幅，因為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海外附屬公司錄得更多不可扣減開支。

淨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淨溢利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約53.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營業收益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通過營運現金流量滿足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的需求。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為人民幣111.9百萬元增加至約為人民幣119.4百萬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於2016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89.1百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定期存款人民幣26.0百萬元，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並記錄為短期投資。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借貸，因此並無計算負債比率。負債比率的計算是基於總借款除以總權益乘以100%。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為主要結算貨幣。本集團的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是以港幣結算。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沒有經歷任何貨幣兌換導致的營運受到影響或流動性困難，亦沒有對沖交易或遠期合同安排。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兌換風險並不顯著。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股本結構

於2016年12月15日，本公司股份成功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此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867,450元港幣，普通股數目為486,74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2016年：無）。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60港仙，將於2017年9月18日前後向於2017年9月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2016年：無）。

於重組前，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其股東宣派股息約1千萬元人民幣。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有權獲得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17年9月4日至2017年9月6日（包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得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7年9月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之用。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30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實質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作出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已抵押集團資產。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共有244名僱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0.8百萬元（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12.2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底薪、花紅及現金補助。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的薪酬。

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11月21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以提供激勵及獎勵。



本公司認識到保持董事對於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職責和義務以及對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和環境要求的最新資訊的更新的重要性。為達到此目標，本集團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

本集團每季為僱員提供各種培訓課程，例如企業文化培訓及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增進員工對本集團服務的多個重要領域的知識。本集團的內部培訓課程亦不斷變化，並根據我們發展的特定階段訂制。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之股份於2016年12月15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當中本公司以每股0.74港元發行102,8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收取之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57.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方式應用。

於招股章程披露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規劃用途乃建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的最佳估計，而所得款項則乃經考慮實際業務及市場發展應用。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預期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並不會有任何變動。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大部分已存入本集團所持有的銀行戶口內。

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及動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招股章程中 呈列的計劃 金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百分比	截至2017年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實際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進一步鞏固我們於中國應用性能管理市場的 領導地位	17.22	30%	1.73	15.49
持續加強內部研發的能力	22.96	40%	2.28	20.68
充分把握中國的增長機遇並戰略性地拓展至 若干海外市場	11.48	20%	1.15	10.33
為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	5.74	10%	0.52	5.22
總計	57.40	100%	5.68	51.72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間

業務策略	自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期間的業務目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實際業務進展
進一步鞏固我們於中國 APM市場的領導地位	改善現有產品的功能並加入新特性	在現有旗艦產品中，加入基於大數據分析的數據挖掘系統，同時增加前端負載均衡特性，能夠支持數百萬監測點，為系統面向物聯網支撐提供了基礎，增強網絡電視內容分發網絡（「CDN」）性能分析功能，為CDN快速發展提供支持。
	透過持續推廣工作就系統整合項目與主要客戶訂立額外銷售協議	已與現有客戶商議除原有系統的升級擴容外，同時訂立新採購協議購買本公司的其他產品。預計額外銷售協議將陸續於下個半年簽訂。
	參與相關行業機構舉行的主要推廣活動並舉辦免費網上或現場培訓及專家演講會以擴大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認知度	已於期間參加相關行業機構舉行的推廣活動和展會，並計劃在下個半年繼續參與其他推廣活動，以擴大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認知度。



業務策略	自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期間的業務目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實際業務進展
持續加強內部研發的能力	招募額外研發人才	已額外招聘多名有相關經驗的研發工程師，以加強內部研發能力。
	開發新產品及內容	在SaaS平臺上開發了針對安卓和IOS APP的用戶感知測試。 開發了業界領先的OTT/IPTV互聯網視頻業務端到端管理平臺SQM。 開發了針對私有雲和公有雲的雲計算中心應用性能管理系統。
充分把握中國的增長機遇並戰略性地拓展至若干海外市場	招募額外的服務專員以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技術支援服務部至中國31個省份及地區	已額外招聘技術服務工程師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技術支持和顧問服務。
	設立海外發展部，由專責亞太區國家等海外市場的研發、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人員組成	已與海外及國內不同合作夥伴簽訂協議，共同開發新市場機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以提供激勵及獎勵。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如下：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2. 參加資格 本集團任何合資格僱員（全職或兼職）、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及顧問。
3.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48,674,500股股份（相等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4. 認購價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惟無論如何不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
 - (i) 按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每股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5. 各參與者可獲授權上限 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本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6. 截止接納時間 合資格人士可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獲授購股權。
7.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期間於提呈要約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將由董事釐定並通知承授人。
8.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承授人亦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質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增設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或與任何購股權相關的任何權益。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2017年6月30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的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買賣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岳勇先生（附註1及2）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10,040,000	63.70%
施德群先生（附註1及3）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10,040,000	63.70%
管海卿先生（附註1及4）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10,040,000	63.70%
梁炬東先生（附註1及5）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10,040,000	63.70%

附註：

- 根據日期為2016年8月11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及經日期為2016年11月10日的補充契據補充，岳勇先生、施德群先生、管海卿先生及梁炬東先生確認、同意及知悉（其中包括）彼等自2010年12月29日起就本集團而言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岳勇先生、施德群先生、管海卿先生及梁炬東先生各自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3.70%的權益。
- 岳勇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世機創投有限公司（岳勇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持有的103,335,000股股份；及(ii)岳勇先生由於作為施德群先生、管海卿先生及梁炬東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206,705,000股股份。
- 施德群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高酷投資有限公司（施德群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持有的103,335,000股股份；及(ii)施德群先生由於作為岳勇先生、管海卿先生及梁炬東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206,705,000股股份。

4. 管海卿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環沛投資有限公司(管海卿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持有的72,365,000股股份；及(ii)管海卿先生由於作為施德群先生、岳勇先生及梁炬東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237,675,000股股份。
5. 梁炬東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鉅智投資有限公司(梁炬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持有的31,005,000股股份；及(ii)梁炬東先生由於作為施德群先生、岳勇先生及管海卿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279,035,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股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世機創投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3,335,000	21.23%
李端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310,040,000	63.70%
高酷投資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3,335,000	21.23%
陳寶珠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310,040,000	63.70%
環沛投資有限公司(附註6)	實益擁有人	72,365,000	14.87%
顧維女士(附註7)	配偶權益	310,040,000	63.70%
鉅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8)	實益擁有人	31,005,000	6.37%
白曉倩女士(附註9)	配偶權益	310,040,000	63.70%
Sino Impact Limited 關山先生(附註10)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4,710,000	11.24%
	配偶權益	54,710,000	11.24%
譚淑芬女士(附註10)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配偶權益	54,710,000	11.24%



附註：

1.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486,745,000股股份。
2. 世機創投有限公司由岳勇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岳勇先生被視為於世機創投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李端女士為岳勇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端女士被視為於岳勇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高酷投資有限公司由施德群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德群先生被視為於高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陳寶珠女士為施德群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寶珠女士被視為於施德群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
6. 環沛投資有限公司由管海卿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管海卿先生被視為於環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顧維女士為管海卿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顧維女士被視為於管海卿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
8. 鉅智投資有限公司由梁炬東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炬東先生被視為於鉅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9. 白曉倩女士為梁炬東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白曉倩女士被視為於梁炬東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
10. 關山先生及譚淑芬女士各自於Sino Impact Limited持有50%權益，而Sino Impact Limited直接持有54,71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山先生及譚淑芬女士均被視為於Sino Impact Limited擁有權益的54,71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或已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

競爭權益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亦無於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

於2016年11月21日，高酷投資有限公司、環沛投資有限公司、鉅智投資有限公司、世機創投有限公司、岳勇先生、施德群先生、管海卿先生及梁炬東先生（「**控股股東**」）訂立一份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地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彼等不會並不會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任何由其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其中包括直接或間接經營、參與、從事或以其他方式於任何地方的任何業務，或於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不時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地方擁有權益。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合規情況，並確認各控股股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企業管治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依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良好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董事會認同實現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價值及重要性，並致力為股東的最佳利益維持良好的企業準則及程序。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並向股東匯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均已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合規顧問的權益

經本集團合規顧問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於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11月21日成立，具備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及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3.3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輝先生、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漢輝先生，彼擁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2)條及第5.28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報告期後的事件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岳勇

香港，2017年8月8日

於本報告期間，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岳勇先生、施德群先生及管海卿先生；非執行董事梁炬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輝先生、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致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列於第21至38頁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負責編製及呈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結果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吾等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之人員查詢,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範圍為小,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8月8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5,841	16,958	52,035	32,876
銷售成本		(9,405)	(7,334)	(20,192)	(13,733)
毛利		16,436	9,624	31,843	19,1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542	2,115	2,094	2,5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98)	(1,543)	(4,462)	(3,045)
研發開支		(6,735)	(1,063)	(10,858)	(2,242)
行政開支		(4,252)	(4,881)	(7,526)	(9,307)
其他開支		(1,133)	(596)	(1,571)	(602)
除稅前溢利	6	4,260	3,656	9,520	6,474
所得稅開支	7	(1,058)	(713)	(1,848)	(1,467)
期內溢利		3,202	2,943	7,672	5,00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202	2,943	7,672	5,007
歸屬予：					
母公司擁有人		3,202	2,943	7,672	5,00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溢利		人民幣0.66分	人民幣0.77分	人民幣1.58分	人民幣1.30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0	1,342	886
長期按金	14	28	22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70	1,11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007	2,86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2	63,027	32,040
貿易應收賬款	13	23,845	23,0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771	1,734
短期存款	15	26,03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30,167	89,078
流動資產總額		149,855	148,8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6	8,606	7,926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2	159	3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20,020	23,566
應付稅項		1,715	5,050
流動負債總額		30,500	36,870
流動資產淨額		119,355	111,9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0,725	113,053
淨資產		120,725	113,053
權益			
已發行資本	18	4,341	4,341
儲備		116,384	108,712
權益總額		120,725	113,053

岳勇
董事

施德群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17年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已發行資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於2016年1月1日	65	-	30,674	662	5,961	37,362
期內溢利	-	-	-	-	5,007	5,0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007	5,007
從保留溢利轉撥	-	-	-	1,226	(1,226)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5	-	30,674	1,888	9,742	42,369
於2017年1月1日	4,341	71,194	30,674	3,339	3,505	113,053
期內溢利	-	-	-	-	7,672	7,67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672	7,672
從保留溢利轉撥	-	-	-	1,296	(1,296)	-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341	71,194	30,674	4,635	9,881	120,72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9,520	6,47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23)	(36)
折舊	317	126
外匯差額淨額	992	—
	10,706	6,564
存貨減少／(增加)	860	(571)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增加)／減少	(30,987)	949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754)	(14,3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08)	3,022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	(4,494)
長期存款減少	196	6
貿易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678	(1,016)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減少	(167)	(2,646)
預收客戶帳款(減少)／增加	(446)	1,0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044	3,111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	3,507
	(19,878)	(4,780)
營運所得現金		
已收利息	20	36
已付所得稅	(5,183)	(2,249)
	(25,041)	(6,99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項目	(697)	(533)
短期存款投資	(26,038)	—
	(26,735)	(5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支付股息	-	(4,300)
上市開支付款	(6,143)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143)	(4,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078	20,41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992)	-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67	8,5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30,167	8,586
列示於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67	8,586



1. 公司資料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3年修訂）於2015年11月1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12月15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新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應用性能管理（「應用性能管理」）解決方案（「上市業務」）。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概無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所須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一併閱覽。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於2017年1月1日已生效的新訂準則及修訂外，本公司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採納新訂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和以前期間的財務數據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應用性能管理解決方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期內，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是由於全部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而所有非流動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045,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786,000元）的收益乃來自向一家國有電訊營運商集團共同控制的多家省級附屬公司進行銷售，佔總收益10%以上。

期內約人民幣17,386,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286,000元）的收益乃來自向一家國有電訊營運商集團共同控制的兩家特定省級附屬公司進行銷售，佔總收益10%以上。詳情披露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2,062	3,666
客戶B	5,324	4,620
	17,386	8,286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期內提供應用性能管理解決方案的價值。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建設合約－系統整合	15,621	9,104	30,340	20,868
建設合約－軟件開發	4,285	597	7,061	2,691
提供服務	2,754	2,064	4,400	3,001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應用性能 管理軟件	3,181	5,193	10,234	6,316
	25,841	16,958	52,035	32,876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10	6	123	16
政府補貼－開支相關*	1,403	2,113	1,942	2,511
其他	29	(4)	29	–
	1,542	2,115	2,094	2,527

* 自中國內地政府獲得的政府補貼主要指此前支付增值稅的退稅。有關補貼概無未獲達成的條件或特別情況。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來自於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3,564	2,448
所提供服務成本	9,504	3,56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16,068	9,686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259	846
	17,327	10,532
研發成本	3,690	1,219
物業及設備折舊	317	126
銀行利息收入	(123)	(16)
匯兌虧損淨額	1,540	595



7.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並無支付所得稅。

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之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各規例，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繳交25%的企業所得稅。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於2010年在中國內地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有權享受稅收優惠待遇，故其後一直繳交15%的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重續，而本公司須每六年重新申請。本公司已經於2016年12月1日重新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1,848	1,467
年期內徵收稅項總額	1,848	1,46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期內溢利和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486,745,000（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83,945,000）股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2016年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3,202	2,943	7,672	5,007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6,745,000	383,945,000*	486,745,000	383,945,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0.66分	人民幣0.77分	人民幣1.58分	人民幣1.30分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普通股股數已追溯調整，猶如資本化發行中所發行的374,285,460股股份於所有呈列期間均存在。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建設中期 — 每股普通股0.6港仙（2016年：零）	2,535	—



10.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及設備所收購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772,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2,000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出售資產（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存貨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	1,005
原材料	2,007	1,864
	2,007	2,869

12. 建設合約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63,027	32,040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59)	(328)
	62,868	31,712
截至目前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89,299	79,738
減：進度付款	(26,431)	(48,026)
	62,868	31,71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13. 貿易應收賬款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3,845	23,091

貿易應收賬款指就建設合約、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尚未償還合約價值。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建設合約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施工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接納表格起計30至60個營業日。若干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施工進度滿意。就銷售貨品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起計30至60個營業日。就提供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完成服務後到期。本集團力求對未償付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綜上所述及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涉及中國內地多家最大國有電訊營辦商的獨立運營省級附屬公司，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之開票日期於本報告期間期末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5,383	17,874
90至180天	4,188	2,718
180天至一年	3,611	2,299
一年以上	663	200
	23,845	23,091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份		
租金按金	28	225
即期部份		
預付款項	1,672	232
租金按金	412	149
向僱員作出的墊款	1,167	460
競標按金	608	893
應收增值稅	809	-
應收利息	103	-
	4,799	1,959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ii)	30,167	89,078
定期存款		26,038	-
	(i)	56,205	89,078
減：短期存款		26,03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67	89,078
計值：			
人民幣		18,891	26,189
港幣		11,276	62,88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續)

- (i)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和港幣計值。人民幣並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於中國外匯管理控制條例、結算管理及銷售和支付外匯管理條例下，本集團須透過銀行在被批准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來進行外匯業務。
- (ii) 銀行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息賺取利息。

16. 貿易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的於本報告期間期末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5,207	7,063
90至180天	1,529	74
180天至一年	1,747	769
一年以上	123	20
總額	8,606	7,926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通常於接納後180天內結清。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及福利	6,485	7,771
其他應付稅項	10,247	6,306
其他應付款項	2,792	8,546
客戶墊款	496	943
	20,020	23,566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18. 已發行資本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486,745,000 (2016年：486,745,000) 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	4,341	4,341

19.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辦公室租期協定為一年。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99	980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85	—
	1,084	98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6月30日

20. 關聯方交易

- (a)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及其關聯方之間並無進行關聯方交易。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201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袍金	53	—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649	1,65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4	39
	2,823	1,691
	2,876	1,691



21. 金融工具分類

於本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3,845	23,09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913	1,502
短期存款	26,03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67	89,078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28	225
	81,991	113,89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8,606	7,92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139	8,546
	11,745	16,472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確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賬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平值差不多相若，因該等金融工具大部份為短期性質。

23. 批准刊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2017年8月8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